

广德市应急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 经费预算

一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34.80	0	18.40	0	18.40	16.40

二、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广德市应急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34.8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2 万元，下降 0.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6.4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18.4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，下降 0%，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因公出国（境）预算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 号）、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

〔2014〕527号)及《广德县关于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(境)管理的实施意见》(县办〔2014〕45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二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18.4 万元,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1 万元,下降 0.5%。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费 18.4 万元,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1 万元,下降 0.5%,下降原因主要是应急局严格执行八项规定,厉行节约,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全市安全生产监督检查,应急救援现场处置及灾害防治治理等公务出行费用。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,与 2022 年预算持平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6.4 万元,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.1 万元,下降 0.5%,下降原因主要是应急局严格执行八项规定,厉行节约,减少公务接待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应急救援与灾害防治治理相关业务公务接待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 30 条要求,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(中发〔2013〕13 号)和省、市、市本级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有关规定。